3月8日～14日 **第11課** 安息日下午

我還有什麼可做的？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約18：37；羅3：23-26；羅5：8；賽5：1-4；太21：33-39；賽53：4；羅3：1-4。

存心節

彼拉多就對他說：「這樣，你是王嗎？」耶穌回答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約翰福音18：37）

幾年前，《指南》雜誌 (Guide) 上刊登了一篇發人深省的兒童故事。故事主角是一個名叫丹尼斯的男孩，他是一個孤兒，是中世紀一個家庭中的養子。丹尼斯非常憎恨國王，因為當他的父母生病時，國王的士兵卻把他帶走，他從此再也沒有見過他們。直到後來他才得知，國王將他們分開是為了讓活著的人遠離恐怖的黑死病。關於國王的真相讓丹尼斯擺脫了他幾乎執著了一生的仇恨。在任何情況下，國王的所作所為一直都是出於對人民的愛。

今天許多人對上帝的看法有點類似丹尼斯對國王的看法。他們所目睹或經歷的邪惡使他們憎恨或蔑視上帝。有苦難時，上帝在哪裡？如果上帝是善的，為什麼會有那麼多的惡呢？宇宙爭戰揭示了這個關鍵問題，但仍存在許多問題。然而，當所有提出的解答都無法令人滿意時，我們可以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穌，並在祂身上看到上帝是值得信賴的，即使所有問題目前仍未得到解答。

■研究本週學課，為3月15日的安息日預備。

勝利者基督

儘管有個敵人在興風作浪，基督自己稱其為**(篡奪的)**「這世界的統治者」，但宇宙真正的王仍然是耶穌基督。耶穌為我們贏得了勝利，即使身處在艱困和苦難中，我們也能在祂裡面獲得勝利。事實上，基督的工作處處都在與仇敵抗爭。

我們已經看到《聖經》對魔鬼的描述如下：

❶從一開始就迷惑全世界**(啟12：9；太4：3；約8：44；林後11：3；約一3：8)**。

❷他是上帝和祂天上子民的誹謗者和控告者**(啟12：10；13：6；伯1-2；亞3：1、2；猶9)**。

❸篡奪這世界的統治者**(約12：31；14：30；16：11；徒26：18；林後4：4；弗2：2；約一5：19)**。

閱讀約18：37。關於基督對抗仇敵欺騙的工作，這裡告訴了我們什麼？耶穌是王是什麼意思？

雖然《聖經》教導說撒但是這世界的大騙子、毀謗者、控告者和篡奪者，但《聖經》也教導耶穌在各方面都勝過撒但。

❶耶穌「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約18：37)**。

❷耶穌透過十字架，高度彰顯了上帝完全的公義和慈愛**(羅3：25、26；5：8)**，從而駁斥了魔鬼的誹謗性指控**(啟12：10、11)**。

❸耶穌最終將摧毀魔鬼的國度，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啟12：12；與羅16：20比較)**，而基督將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11：15)**。

最終，無論撒但做了什麼，他都已經是一個被擊敗的敵人，我們的關鍵是要每天、每時、每刻都宣告基督已為我們得了勝，並宣告十字架給我們的應許。

在這場大鬥爭中，我們已知道哪一方將獲勝。我們的日常選擇如何影響我們最終選擇的立場？現今我們該如何確保自己站在勝利的一邊呢？

正義與稱義者

在每一個關鍵時刻，基督所做的工都會剷除魔鬼的行為。而且，根據約一3：8，耶穌正是為此「顯現出來，為要消滅魔鬼的作為」(約一3：8)並「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2：14)。然而，敵人統治的徹底失敗將分成兩個階段實現：首先是基督透過十字架的工作，駁斥了撒但誹謗性的指控；接下來撒但和他的王國將被毀滅。

閱讀羅3：23-26和5：8。關於基督如何擊敗魔鬼的指控，這些經文揭示了什麼？

正如我們所見，仇敵聲稱上帝不是完全公義和慈愛的。然而，在基督裡，上帝透過十字架提供了祂公義和慈愛的最終體現。

耶穌死後，「撒但看出自己的假面具已被撕去了。他的行動已在未曾墮落的天使和全宇宙面前暴露無遺了。他已顯明自己是殺人的。由於他流了上帝兒子的血，他已使自己完全失去天上眾生的同情。」——懷愛倫，《歷代願望》，原文第761頁。

根據創3：15來閱讀啟12：10-12。這段經文如何闡明基督在十字架上得勝的意義？

救贖的歷史為我們提供了豐富的證據，讓我們相信上帝總是會努力並最終為所有相關的人帶來益處。考慮到上帝在大鬥爭中可以採取的途徑，《聖經》中的上帝總是行良善和有益的事(申32：4；撒上3：18；詩145：17；但4：37；哈1：13；啟15：3；創18：25)。

為什麼在宇宙衝突中彰顯上帝的公義和慈愛是如此重要？當你反思十字架和上帝在救贖計畫中的所有作為時，即使在考驗和苦難中，上帝的作為如何讓你對祂的愛充滿信心？

我所愛之人的歌

上帝以令人驚奇的方式在宇宙之戰中彰顯了祂的愛和公義。然而，有些人可能會問：上帝是否應該為防止或消除罪惡做更多？我們已經看到了一個宇宙之爭的框架，它表明了上帝所採取的行動是為了尊重祂與人類之愛的關係，並其在最大限度上所必須有的自由意志。此外，在全宇宙置於爭論上帝品格的背景下時，祂顯然是在道德約束或交戰規則的範圍內行事，而這只能透過表現出祂的愛予以反駁。

閱讀賽5：1-4。這些經文中是誰在說話？以賽亞所說的是誰？葡萄園和園主代表誰？園主代表葡萄園的行為有何重要意義？結果如何？

在上述經文中，以賽亞唱了一首他所愛的葡萄園之歌。葡萄園的主人就是上帝自己，葡萄園代表上帝的子民**（例如，參考賽1：8；耶2：21）**。但這裡的意義也可以擴展至針對上帝在這世上更廣泛的工作而言。根據這些經文，葡萄園主人**（上帝）**做了一切合理且可預期的事來確保葡萄園的豐盛。葡萄園本應生產好葡萄，但它卻只生產「野葡萄」，其他翻譯稱其為「毫無價值的」。事實上，這一希伯來詞的字面意思可以譯為「發臭的果子」。上帝的葡萄園結出了腐爛的葡萄。

賽5：3轉向上帝親自說話，邀請人們在祂和祂的葡萄園之間「斷定是非」。而且，在賽5：4中，上帝親自提出了最重要的問題：「我為我葡萄園所做之外，還有什麼可做的呢？我指望結好葡萄，怎麼倒結了野葡萄呢？」祂還能做什麼呢？祂甚至要求別人來評判祂所做的事情，這是多麼發人深省啊！

當你看到十字架上，上帝為我們所有的罪獻上自己作為祭物時，祂所說「我為我葡萄園所做之外，還有什麼可做的呢？」這句話具有什麼特別意義？

基督的葡萄園比喻

在〈馬太福音〉第21章葡萄園主的比喻中，耶穌接續〈以賽亞書〉第5章，進一步闡明了園主代表祂的葡萄園所擁有的特質和行為。

閱讀太21：33-39並記住賽5：4的問題。除了上帝已做的事之外，祂還能做什麼？

基督在比喻的第一部分直接引用了〈以賽亞書〉第5章有關葡萄園主並其葡萄園的歌。然後耶穌補充說，園主將他的葡萄園「租給園戶，就往外國去了」(太21：33)。然而，當園主兩次派他的僕人(先知)去收果子時，那些租用葡萄園的人毆打並殺害了他的僕人(太21：34-36)。最後，他派出了他的兒子(耶穌)，說：「他們必尊敬我的兒子。」(太21：37)。但他們連他的兒子也殺了，說：「這是承受產業的。來吧，我們殺他，佔他的產業！他們就拿住他，推出葡萄園外，殺了。」(太21：38、39)

祂還能做什麼呢？天父如此愛我們，甚至賜下祂的愛子(約3：16)。如果宇宙之爭正是這裡所暗示的衝突，那麼它就不可能透過行使神聖力量來過早解決問題，而是需要先公開展示上帝的品格。這種證明最終在基督的工作中得到了體現(羅3：25、26；5：8)。除了上帝(在基督裡)捨己為我們而死，以便祂可以在不損害其正義和完美之愛的情況下使我們稱義之外，我們還能祈求什麼呢？

十字架的事件表明，上帝已在不破壞真愛成長之環境的前提下，竭盡全力減輕和消除罪惡。如果上帝有更好的途徑，祂難道不會選擇它嗎？當人們在這場宇宙爭戰中遭受巨大痛苦時，上帝自己也遭受了最大的痛苦。當我們看著十字架時，我們確實可以看到罪給上帝帶來了多大的苦難和傷痛。然而，愛所固有的自由是如此神聖，以至於基督願意為我們忍受這一切。

閱讀賽53：4。基督在十字架上承受了誰的「憂患」和「痛苦」？關於上帝為我們所做的一切及祂所付出的救贖代價，這應該告訴我們什麼呢？

為上帝的名辯護

最終，上帝的名在各方面都得到了平反。透過聖父、聖子和聖靈在救贖計畫中的工作，上帝完美的公義和慈愛毫無疑問地得以彰顯**(參考羅3：25、26；5：8)**。

根據賽5：3、4讀羅3：1-4。關於上帝在宇宙之爭終獲平反一事教導了我們什麼功課？

在〈羅馬書〉第3章和〈以賽亞書〉第5章中，我們看到上帝**(在某種有限的意義上)**邀請純粹的受造物來評判祂的品格，儘管我們沒有權利或地位這樣做。最終，當所有的「書卷」都打開時，我們將看到上帝完全公正和公義的證據。上帝將在所有智慧的受造物面前證明自己的清白。

閱讀啟15：3和19：1-6。關於上帝聖名的平反，這些經文最終教導了什麼？

在整本《聖經》中，上帝都表現出對祂的名的關心。為什麼？你不可能與一個你所厭惡或不信任的人建立深厚的關係。如果有人對你的配偶或準配偶說了事關你品格的可怕謊言，你會盡一切所能來反駁，因為如果這些說法被採信，它們定會破壞你們的關係。

最終，上帝在十字架上並透過整個救贖計畫得到了平反。在復臨前的審判中，上帝在旁觀的宇宙面前自證清白。

然後，在復臨後的審判中，被救贖的人甚至會「審判天使」**(林前6：2、3)**，上帝也得到了平反，因為被救贖的人有機會回顧記錄並親眼看到為何上帝已按照祂的方式行事，並且祂的所有審判始終是完全公義和慈愛的。我們當中有誰沒有問題需要解答呢？在這一切完成之前，我們將得到這些問題的答案**(參考林前4：5)**。

最後，萬人都要屈膝跪拜，萬口都要承認耶穌是主**(腓2：10、11)**。這都證明了上帝品格的一部分。

進修資料

閱讀懷愛倫的《教會證言》卷九〈努力的報賞〉，原文第285-288頁。

「在未來的世界中，我們就會明白在上帝美意之下所遇的困惑，究竟有何用意。難懂的事也都能得到解釋了。那種種恩典的奧祕也都能向我們顯明了。我們這有限的心思所看出的，只是混亂與背約，到那時就會變成天衣無縫的美妙的和諧了。那時我們就會知道現在所受的似乎極其困難的經驗，無非是無限的慈愛使然。我們便看出上帝是如何眷顧我們，如何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我們得益處，就有說不出來滿有光榮的大喜樂了。」——懷愛倫，《教會證言》卷九，原文第286頁。

討論問題

❶你在試圖理解上帝的旨意時是否感到困惑？當你知道所有的事最終都會真相大白時，你有什麼安慰？

❷思考基督為了道成肉身替這世界而死放棄了什麼。進一步思考這如何說明上帝的愛以及祂是否可信的事實。祂還能多做些什麼呢？

❸上帝的「名」有何重要意義？對我們這些自稱為基督徒的人有何影響？基督徒有時會在哪些方面讓基督的名蒙羞？我們在當地社區可以做些什麼來向人們展示跟隨基督的真實情況？

❹最後，即使我們想方設法對罪惡問題提出最好的「答案」，它目前也還是不完整的。當我們等待並認為只有上帝才能帶來罪惡問題最終的解決方案時，我們可以做些什麼來接近那些正在受苦的人並緩和這世界的痛苦？

❺請思考賽53：4，基督擔當我們「憂患」和「痛苦」的事實。在十字架上發生的哪些事能幫助我們理解救贖計畫，以及上帝為拯救我們所付出的代價？